

招标公告

阳春市马水镇人民政府的阳春市马水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一期）-马水镇镇区路灯工程，其招标前期工作已完成，经阳春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春发改农经（2021）136号文核准和招标管理部门备案。现对该项目进行施工公开招标，选定承包单位。

1. 本次招标项目的概况如下：

(1) 招标项目名称：阳春市马水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一期）-马水镇镇区路灯工程；

(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规模）：拆除原有圩镇路灯，安装8米高立杆式LED双臂太阳能路灯；

(3) 招标范围：阳春市马水镇美丽圩镇建设项目（一期）-马水镇镇区路灯工程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所列明的全部内容；

(4) 招标控制价（元）：2051585.80；

(5) 资金来源：所需建设资金申请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解决，不足部分由市财政府统筹解决；

2.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法人；

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资格（广东省外的投标人应具备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投标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截止时间起不得在其他建设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3年__月__日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

(2) 获取方式：投标人须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3) 本项目设立投标登记环节，采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方式进行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登记（参加投标登记之前，投标人应查询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登记的状态，确保一切信息都是真实的、在有效期内的，以免出现信息不能被使用。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失去投标机会的，因此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6.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

(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楼__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7. 联系事项：

(1) 招标人：阳春市马水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游潇 0662-7563363

地址：阳春市马水镇人民政府

(2) 代理人：广东百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曹工 0662-7778779

地址：阳春市春城街道育才中路3号8栋11号

(3) 交易中心：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20-28866000

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8.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 招标决标方式：公开招标（合理低价法）；

(3) 投标人应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gzggzy.cn/>)，在该项目截标时间前，将其投标保证金从本企业银行基本账户转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缴纳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项目保证金操作指引的说明”或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采用投标保函（保单）方式的，于开标会现场提交投标保函（保单）原件及其缴费凭证。

(4) 投标人还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

本项目详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人：阳春市马水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百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 月 日

